

山西省市场监督管理局

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全力促进 市场主体倍增 30 条工作措施

为贯彻落实省委、省政府《关于实施市场主体倍增工程的意见》(晋发[2021]67号),发挥市场监管职能作用,持续激发市场主体活力,全力促进市场主体倍增,推出以下30条工作措施。

一、创优市场主体全周期管理服务、持续激发创业活力

1. 做到“非禁即入”。严格执行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,严格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,坚决做到“法无禁止皆可为”。

2. 便利开办登记。优化企业开办全程网办平台功能,出台企业开办标准化规范化服务指南,加快推行企业开办“一网通、一窗办、半日结、零成本”。

3. 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。深化“证照分离”改革2.0版,拓展告知承诺制范围,细化告知承诺实施标准,着力推进照后减证并证,实现更多审批事项“准入即准营”。在餐饮、便利店、药店等高频领域推行“一业一证”。

4. 深化住所(经营场所)登记改革。深化“一址多照”“一照多址”“一证多址”改革,鼓励个体工商户线上、线下“一

照多址”经营。

5. 试点推行登记确认制改革。在综改示范区试点推行市场主体登记确认制改革，申请人将企业设立、变更、注销文件提交登记机关确认，即可完成相关登记并领取营业执照。

6. 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应用。完善电子营业执照管理系统，推广电子营业执照在货物报关、银行贷款、项目申报、招标投标、政府采购等领域的应用场景。

7. 实施“容缺受理”。对基本条件具备、主要申请材料齐全且符合法定形式，但次要条件或申请材料欠缺的政务服务事项，申请人作出相应承诺后，即可先行受理并开展审核。

8. 完善企业信息查询服务。加强全省市场主体登记档案的归档管理，电子化加工，依托“晋企查”系统，为市场主体提供自助查询快捷服务。

9. 金融专项服务。支持、鼓励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开展个体工商户信贷服务。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山西省分行力争2022年底前投放贷款50亿，2025年底前投放贷款240亿。

10. 提升市场主体年报效率。上线电子营业执照登陆功能，开发微信年报小程序。持续推进企业年报“多报合一”，避免多头报送，减轻企业负担。

11. 推进企业简易注销登记。拓展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，压缩注销公示时间。持续开展长期吊销未注销企业清理，提高市场主体退出效率。

12. 完善个体工商户帮扶政策。出台《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倍增质升的若干措施》，从拓展行业领域、便捷市场准入、财政税务支持、方便贷款融资等方面明确培育扶持政策。

13. 简化“个转企”程序。出台“个转企”办法，将“个转企”程序由注销个体工商户再新设公司，改革为直接变更登记。

二、深化质量技术全要素精准赋能、持续激发发展活力

14. 推进“山西精品”公用品牌建设。“高标准+严认证+强监管”，加快培育拥有自主知识产权、市场占有率高的产品和服务品牌，确保“山西精品”的权威性和公信力。

15. 大标准化支持服务力度。推进标准化公共信息服务，推动标准化试点示范创建，支持企业参与国际、国家标准化活动，稳步推行“山西标准”标识制度。

16. 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。创新质量基础设施“一站式”服务，开展质量巡诊帮扶活动，推广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，推进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。

17. 降低检验检测费用。省检验检测中心对市级以上“专精特新”企业，对省部级以上重大科研项目，对我省战略新兴产业的产品研发和工艺改进，检验检测费按70%收取。

18. 开展计量服务中小企业行活动。指导帮助企业完善计量检测体系和量值溯源体系。以“民用四表”等民生计量领域为重点加强计量检定，筑牢市场公平公正的基准线。

三、强化知识产权全方位保护运用、持续激发创新活力

19. 提升发明专利预审效率。中国(山西)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对新能源和现代装备制造业发明专利进行预审，将发明专利授权周期由 18.5 个月缩短至 6 个月。

20. 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程。搭建知识产权金融服务平台，鼓励商业银行和金融机构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，与中国银行山西省分行开展知识产权质押融资“一站通·全省行”活动。

21. 实施专利转化专项工程。建立健全省级专利转化运用的激励机制，畅通供需对接渠道，实施专利转化专项，助力中小型科技企业创新发展。

22. 实施地理标志运用促进工程。建立地理标志保护机制，开展地理标志产品保护示范区建设工作，指导市场主体规范使用地理标志专用标志。

23. 加强知识产权行政保护。强化专利侵权纠纷调处工作，推动维权援助站点建设，加大知识产权行政执法保护力度，严厉查处侵权假冒等违法行为。

四、坚持市场秩序全过程公正监管、持续激发竞争活力

24. 推进公平竞争审查制度落实。依托“12315”“12345”等政务热线完善市场公平竞争投诉机制，彻底清理与企业性质挂钩的行业准入、资质标准、产业补贴等规定和做法。

25. 加大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力度。广泛宣传“经

营者反垄断合规指引”，提升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意识。加强反垄断、反不正当竞争执法，以公正监管保障公平竞争。

26. 开展民生领域“铁拳”行动。聚焦食品、老人和儿童用品等民意最盼的重点领域，加大执法力度、打击假冒伪劣，曝光典型案例、震慑违法分子。

27. 推进放心消费创建。围绕“安全、质量、价格、维权、服务”五个放心目标，量化考核标准，明确奖惩机制，强化示范作用，打造“放心消费在山西”金字招牌。

28. 推行柔性执法。落实《山西省市场监管领域包容免罚清单(试行)》，通过责令改正、批评教育、告诫约谈等手段，促进市场主体依法合规经营。

29. 完善信用修复机制。通过“线上+线下”方式，及时为符合条件的市场主体实施信用修复，解除信用约束措施，鼓励失信市场主体纠正失信行为、重塑良好信用。

30. 减轻企业经营负担。强化涉企收费规范治理，推动降费减负政策落实，帮助各类市场主体特别是中小微企业、个体工商户减负纾困、健康发展。